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94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9,189,661.33 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充分的定量分析及定性研究基础上，在风险可控的原则下，通过参与债券类资产的投资运作，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的利差和变化趋势，评估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

	<p>整。</p> <p>2、久期管理策略</p> <p>本基金将基于对市场利率的变化趋势的预判，相应的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p> <p>本基金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未来的市场利率的变动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因素及其变化的反应，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p> <p>3、收益率曲线策略</p> <p>本基金资产组合中的长、中、短期债券主要根据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进行合理配置。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p> <p>4、信用策略（含资产支持证券）</p> <p>本基金将深入挖掘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价值，在承担适度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较高收益。本基金将利用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对债券发行人及其发行的债券进行信用评估，并结合外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分析违约风险以及合理信用利差水平，判断债券的投资价值，谨慎选择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良好、债券条款优惠的信用债进行投资。</p> <p>5、其他投资策略：包括回购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p>

	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A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460	01946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100,695,928.95 份	198,493,732.3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A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83,115.00	1,888,939.43
2.本期利润	1,203,794.94	2,322,947.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0	0.011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4,200,244.57	205,210,214.4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48	1.0338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①—③	②—④
----	------------	---------------	----------------	----------------	-----	-----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1.17%	0.06%	1.01%	0.07%	0.16%	-0.01%
过去六个月	2.64%	0.07%	2.31%	0.06%	0.33%	0.01%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8%	0.06%	3.34%	0.06%	0.14%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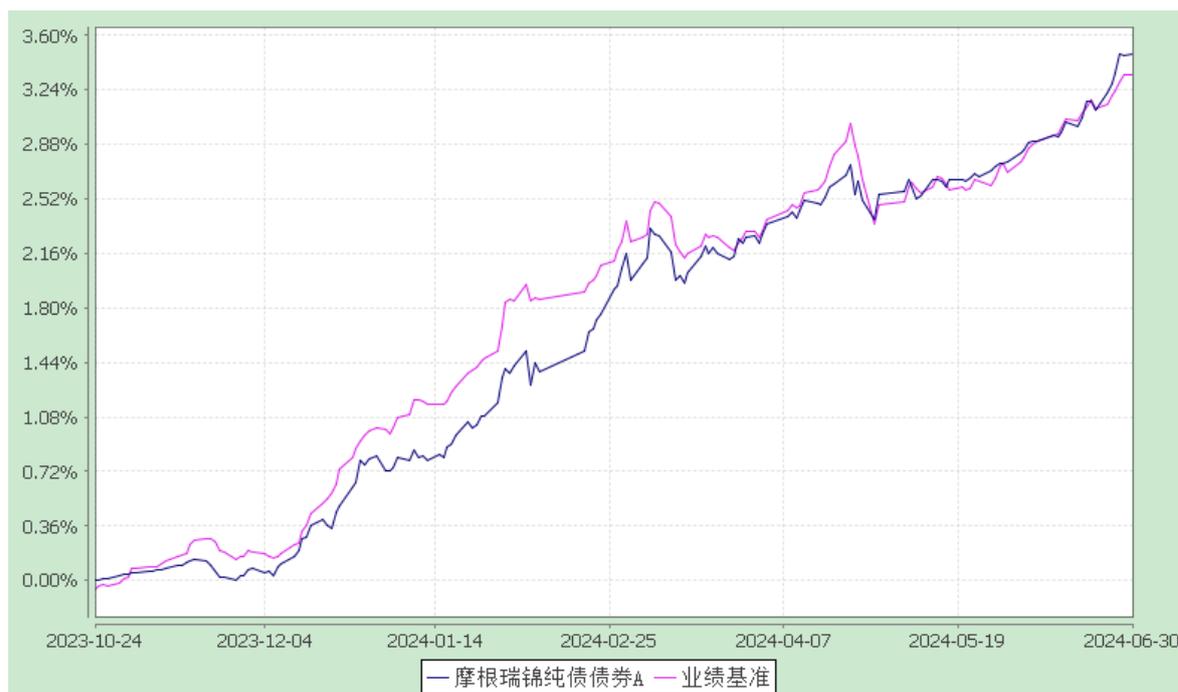
2、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	0.06%	1.01%	0.07%	0.13%	-0.01%
过去六个月	2.56%	0.07%	2.31%	0.06%	0.25%	0.01%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8%	0.06%	3.34%	0.06%	0.04%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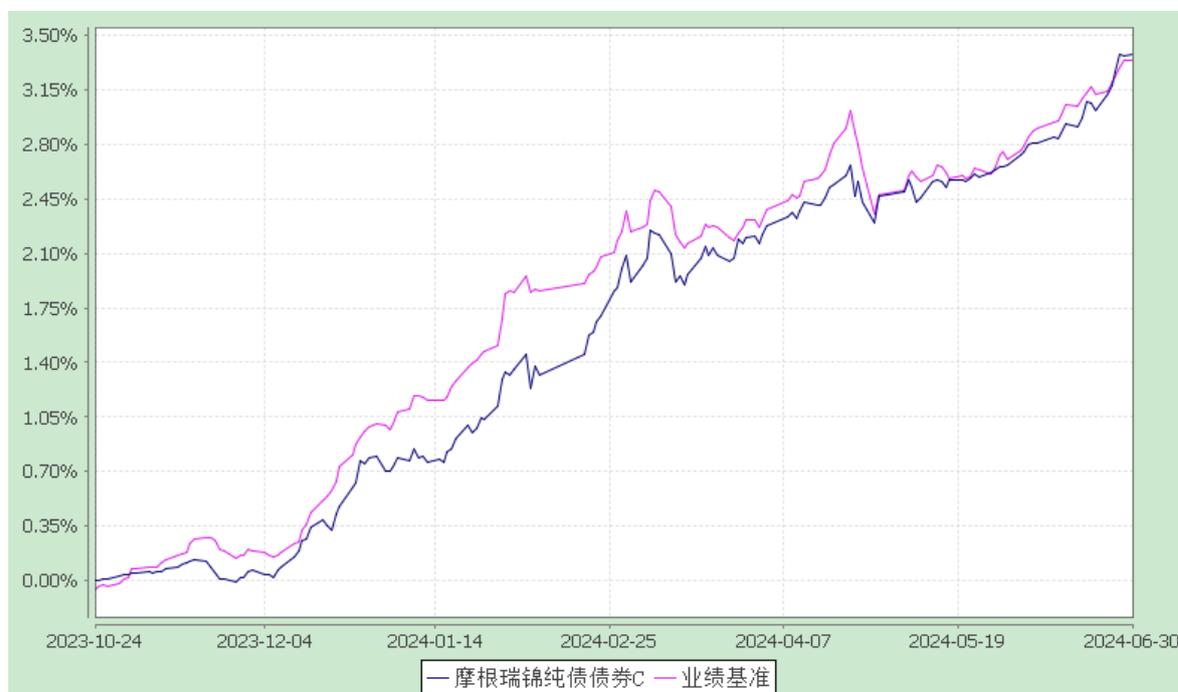
1.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A: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10 月 24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2.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 C: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10 月 24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

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雷杨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10-24	-	18 年	雷杨娟女士曾任厦门国际银行总裁（总经理）办公室副行长秘书兼集团秘书、资金运营部外汇及外币债券交易员，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债券自营交易员、银行账户投资经理、投顾账户投资经理。2017 年 7 月起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专户投资二部副总监兼资深投资经理，现任债券投资部副总监兼资深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雷杨娟女士为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

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分析，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无。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第二季度，国内经济延续了 2023 年第四季度以来的缓慢复苏趋势，宏观经济数据在结构上也延续了 2024 年第一季度以来的态势。根据最新公布的 5 月宏观经济数据，数据分项略呈分化态势。出口、PPI 增速反弹，消费增速有所反弹但读数仍低且弱于预期；工业生产、基建投资回落，地产跌幅扩大，工业企业利润增速回落，信贷社融超季节性走弱，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重回线下，核心消费价格指数（核心 CPI）同比续创同期新低。

货币政策上，第二季度央行公开市场通过隔夜回购和中期借贷便利（MLF）分别净回笼 1000 亿元和 1250 亿元。银行间市场流动性保持充裕，价格保持低位。非银机构流动性充裕程度上升，R001 和 R007 均值较第一季度分别下行 0.7bp 和 19bp，银行机构间资金价格略有上行，DR001 和 DR007 均值分别较第一季度上行 6.8bp 和 0.4bp。银行间市场资金分层的程度进一步下降。

国际经济方面，各国央行货币政策的紧缩程度有所分化，瑞士央行 6 月宣布第二次降息，降息幅度为 25bp；欧洲央行 6 月也宣布降息 25bp，这是欧洲央行自 2019 年以来 5 年内的第一次降息；但美联储的降息预期不断延迟，根据 6 月份公布的预测中值，美联储官员预计今年将降息一

次。截至第二季度末,美国 10 年国债收益率较第一季度末略有上行,上行幅度约 17bp。根据 CFETS 数据,6 月末,美元人民币即期汇率收于 7.2659,较 3 月末的收盘价 7.2232 略有上行。

第二季度,受流动性宽松和债券供给量未能如期迅速上升的影响,债券收益率依旧延续了第一季度的下行趋势。仅在 4 月中下旬,受当时市场预期债券供给量会迅速上升的影响,收益率略有回调,10 年国债和 10 年国开债较截至当时的年内最低点分别上行 12bp 和 16bp。但随着市场对债券供给量预期的调整,收益率又迅速重回下行趋势,并在 6 月底刷新历史前低。截至第二季度末,10 年国债和 10 年国开债收益率分别较第一季度末下行 8bp 和 12bp,至 2.21%和 2.29%,这是自 2004 年以来,10 年国债和 10 年国开债收益率的最低水平。

第二季度,本基金大幅提升了组合久期,小幅提升了杠杆水平。

展望第三季度,债券市场多空因素交织。国内流动性预计保持宽松,宏观经济数据整体维持缓慢的弱复苏态势,结构数据可能继续分化。此外,下半年美国大选可能对我国上半年以来维持强劲的出口数据带来不确定性,美联储降息的临近则可能为我国实行进一步宽松的货币政策提供更有利的外部环境。但同时,随着债券收益率低位快速下行,我国央行出手维护债市平稳运行的可能性在不断上升,而且第三季度可能迎来债券发行的高峰期,债券供给不足的问题可能将有所缓解。因此,预计债券收益率仍将处于长期下行通道,但短期调整压力在抬升,组合操作策略上保持谨慎乐观。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摩根瑞锦纯债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1%

摩根瑞锦纯债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1%。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39,914,755.16	99.49
	其中：债券	339,914,755.16	99.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04,535.78	0.50
7	其他各项资产	24,150.99	0.01
8	合计	341,643,441.9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4,793,975.36	20.9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75,120,779.80	88.9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75,120,779.80	88.9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39,914,755.16	109.8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08	23 国开 08	1,000,000	102,195,452.05	33.03
2	240202	24 国开 02	500,000	51,124,016.39	16.52
3	240210	24 国开 10	500,000	50,430,273.97	16.30
4	230023	23 付息国债 23	300,000	33,807,344.26	10.93
5	230409	23 农发 09	300,000	30,335,282.61	9.8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250.7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00.2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150.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A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591,957.25	198,618,801.1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9,146.94	36,015.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5,175.24	161,083.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695,928.95	198,493,732.38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401-20240630	198,471,767.39	0.00	0.00	198,471,767.39	66.34%
	2	20240401-20240630	99,999,888.89	0.00	0.00	99,999,888.89	33.42%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的集中度风险主要体现在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如果投资者发生大额赎回，可能出现基金可变现资产无法满足投资者赎回需要以及因为资产变现成本过高导致投资者的利益受到损害的风险。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摩根瑞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摩根瑞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八)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